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3]第520号

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3 年 09 月 21 日 申请 高新四路（光谷大道-光谷八路）综合改造工程 -
（鑫培路-光谷八路）段工程总承包（第一阶段）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3年09月28日

